

《穿越圣经》

阿摩司书（3）在以色列落难之时，以东幸灾乐祸。为此，神应许要从南边的提幔直至北边的波斯拉，完全毁灭以东（摩 1:11-2:5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在上一次节目，我们查考与分享了阿摩司书 1:3-10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阿摩司书 1:3 记载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大马士革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她的刑罚；因为她以打粮食的铁器打过基列。”这大马士革是一个怎样的地方？她的命运又会怎样呢？大马士革是亚兰的首都。过去，亚兰曾是以色列最难抵御的敌人，但根据列王纪下 16:9 的记载，自从主前 732 年，亚兰被亚述打败之后，大马士革就不再是一种威胁了。

有人或许会这样猜测：“推罗受罚，以东也受罚。犹大所犯的罪较少，应该不用受罚了吧？”其实不然，根据圣经的记载，神不是那样的。神是公义之神，容不下半点罪恶。任何人，不管外邦人，还是犹大人，只要犯了罪、且不肯悔改，等待他们的，必定是神的严厉惩罚。

阿摩司向以色列周围列邦宣告神的惩罚，连犹大也不能幸免。此刻，以色列人听见向列邦发出的种种指责，可能会欢声雷动。然而，阿摩司随后宣告神对以色列的惩罚，他们并不能因为周围的人所犯的罪比自己严重，而得幸免。神是一视同仁的，祂以公平正直审判众人。

根据阿摩司的记载，神谴责以色列周围列邦三番四次地犯罪，而且他们的罪犯了一次又一次还不知悔改。读到这里，或许你会忍不住发出疑问：“人竟是这样的吗？”根据圣经的记载，人的确是如此冥顽不灵，古人是这样，现代人也不例外，好不到哪里去。

当神逐一谴责各民族时，都说他们三番四次地犯罪，可见每一个民族都不断敌挡神，拒绝遵行祂的命令。久而久之，犯罪的行径可变成一种生活的方式。忽视或否定自己的罪其实于事无补，我们必须在神面前认罪，祈求祂赦免，真心改过自新；否则，我们只会继续犯罪，得救无望。

阿摩司书 1:4-5 记载神说：“我却要降火在哈薛的家中，烧灭便·哈达的宫殿。我必折断大马士革的门闩，剪除亚文平原的居民和伯·伊甸掌权的。亚兰人必被掳到吉珥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”“哈薛的家”指亚兰王，便·哈达是哈薛的儿子。列王纪下 13:24 记载：“亚兰王哈薛死了，他儿子便·哈达接续他作王。”

根据阿摩司书 9:7 的记载，亚兰人曾在吉珥作奴隶，但现在他们已自由了。宣告亚兰人再回吉珥，就好比说以色列人要回到埃及再作奴隶一样。

阿摩司书 1:6-8 记载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迦萨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她的刑罚；因为她掳掠众民交给以东。我却要降火在迦萨的城内，烧灭其中的宫殿。我必剪除亚实突的居民和亚实基伦掌权的，也必反手攻击以革伦。非利士人所余剩的必都灭亡。这是主耶和华说的。”阿摩司传达神的宣告：非利士所剩的必都灭亡！这个审判因何缘故呢？非利士是威胁以色列的宿敌。迦萨、亚实突、亚实基伦和以革伦是非利士五大城市中的四个，至于第五个城市迦

特，大概已被毁灭。所以阿摩司是在指出整个非利士民族，也要因其罪被毁。

在阿摩司书 1:9，神谴责推罗并不纪念弟兄的盟约！推罗背弃了谁呢？推罗是腓尼基的两大城市之一，曾先后与以色列立约，承诺供应香柏木给大卫建造宫殿和圣殿。

推罗王希兰与以色列王大卫、所罗门所立的弟兄的盟约，即是不得把对方的百姓当作奴隶买卖的契约，因推罗单方面的背约而被破坏。阿摩司预言了那些在神人面前背弃信仰之徒的结局。大约在主前 332 年，马其顿的亚历山大王攻陷推罗，并把三万居民卖为奴隶，又处死了数千名领袖，成就了这预言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研读与查考阿摩司书 1:11-2:5 的内容。

神要审判以东，因为他们有一个报复的灵。通常可以在报复的背后看到嫉妒的心。以东人嫉妒他们的弟兄。以东是以扫的后代，以色列是雅各的后代；雅各和以扫是双胞胎兄弟，是以撒的儿子。

阿摩司书 1:11-12 记载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以东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她的刑罚；因为她拿刀追赶兄弟，毫无怜悯，发怒撕裂，永怀忿怒。我却要降火在提幔，烧灭波斯拉的宫殿。”

波斯拉是用石头砌成的城，是东的首都，位于提幔，城内凡是可焚烧的全都被烧了。波斯拉的宫殿已经被毁，如今已找不到了。阿摩司对以东的预言已经完全应验了。神的审判临到他们，因为他们有报复的灵，他们嫉妒他们的兄弟以色列。

以东的罪行，是他虐待了兄弟雅各的子孙后代，这罪行招致神的憎恶。根据民数记 20:14-20 和申命记 2:4-8 的记载，摩西称以东为以色列的兄弟，并命令不得侵略以东。但以东却堵住出埃及的路，并且当尼布甲尼撒进攻耶路撒冷时做了他的走狗。因此以赛亚、耶利米、以西结等先知都先后宣告了以东的灭亡。

根据创世记 36:10-11、耶利米书 49:20、以西结书 25:13，以及俄巴底亚书 1:9 的记载，提幔是以扫之孙的名字，同时也是以东的一个城市，用来指以东。根据创世记 36:33、耶利米书 49:13-22，以及以赛亚书 34:6 和 63:1 的记载，波斯拉是东的首都，位于死海的南边，也用来指以东。

神也要审判亚扪，因为他们很残暴。亚扪是亚扪人的国家。如果你注意看地图，从地理上我们已经绕了一个大圈。从亚兰、往上到腓尼基，再往下到非利士，然后再绕到南方的以东，现在绕到亚扪。神审判亚扪人，因为他们有残暴的罪行。

阿摩司书 1:13 记载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亚扪人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他们的刑罚；因为他们剖开基列的孕妇，扩张自己的境界。”

亚扪人住在约旦河东，与亚兰人联合，一起攻打住在基列的以色列两个半支派，目的是为了扩张境界。

亚扪人征服基列部分土地时行过恐怖的暴行。他们血腥暴力，甚至剖开基列孕妇的肚皮。他们的君王和首领必定要被掳去，城邑被火烧，经历一场象风暴的战役。

亚扪是罗得小女之子便亚米的子孙，他的族人也是以色列的敌人，他们热忠于领土扩张，而与亚兰同盟侵略以色列，犯下了非人道的恶行。他们同样受到了神的审判，并于主前 580 年左右被巴比伦的尼布甲尼撒所灭。耶利米书 49:2 记载：“耶和华说：日子将到，我必使人听见打仗的喊声，是攻击亚扪人拉巴的喊声。拉巴要成为乱堆；属她的乡村（原文是女子）要被火焚烧。先前得以色列地为业的，此时以色列倒要得他们的地为业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”

阿摩司书 1:14-15 记载神说：“我却要在争战呐喊的日子，旋风狂暴的时候，点火在拉巴的城内，烧灭其中的宫殿。他们的王和首领必一同被掳去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”

“点火在拉巴的城内，烧灭其中的宫殿。”这是神对亚扪人的审判。拉巴是一个大城，是亚扪人的首都。后来希腊人称拉巴为非拉铁非。这个名字是根据埃及的多利买·非拉铁非斯命名的。就是今天的安曼，安曼是约旦的首都。在那里你可以看到很多过去伟大文明的废墟，那个地方已经完全被毁了。现代的约旦就是建立在亚扪这个国家的废墟上。列王纪下 8:12-13 告诉我们神要审判他们的原因，经文记载：“哈薛说：‘我主为什么哭？’回答说：‘因为我知道你必苦害以色列人，用火焚烧他们的保障，用刀杀死他们的壮丁，摔死他们的婴孩，剖开他们的孕妇。’哈薛说：‘你仆人算什么，不过是一条狗，焉能行这大事呢？’以利沙回答说：‘耶和华指示我，你必作亚兰王。’”以利沙对哈薛说：“你说只有狗会做这样的事，但是你却做了。”不管哈薛是不是狗，他却做了狗做的事。从这些经文，我们读到他要对以色列百姓的残暴。他要摔死他们的婴孩，剖开他们的孕妇。这简直是可怕、恐怖的事，因为亚扪人的罪行，神要审判他们。

“拉巴的城”是亚扪的首都，圣经为了区别于摩押和犹大的拉巴，称之为“亚扪族人的拉巴”。申命记 3:11 记载：“利乏音人所剩下的只有巴珊王疆。他的床是铁的，长九肘，宽四肘，都是以人肘为度。现今岂不是在亚扪人的拉巴吗？”以西结书 21:20 记载神说：“你要定出一条路，使刀来到亚扪人的拉巴；又要定出一条路，使刀来到犹大的坚固城耶路撒冷。”“旋风”象征严厉的审判，“狂暴”象征神的震怒。

在阿摩司书 2 章，阿摩司预言神要审判摩押、犹大和以色列。

继 1 章，阿摩司在 2 章也提到了对摩押和犹大的审判，但写得更多的是对以色列的审判。2 章先是从列邦的审判开始，再由此引出对以色列的审判，这是为了表明阿摩司预言的重点在于以色列。

阿摩司书 2:1 记载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摩押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她的刑罚；因为她将以东王的骸骨焚烧成灰。”

我认为阿摩司是个伟大的传道人。在他被塑造完成之后，模子就被打碎了，他是独一无二的人。他用了很特别的表达：“摩押三番四次地犯罪，”这是他说话的方式，意思是摩押犯了很多罪；但是按照惯例，他只提到一样特别的罪。神要审判摩押，因为摩押人行事不公正。神说：“我必不免去她的刑罚；因为她将以东王的骸骨焚烧成灰。”神要审判摩押，因为摩押有可怕的报复的灵。摩押人和以东人作战，打胜了，还杀了以东的王。你可能会认为打胜了就可以了，但是摩押人把以东王的骸骨烧成灰。摩押人无止尽地扩张他们报复的灵，神在这里说，为这缘故，神要审判他们。

摩押是指罗得的长女之子摩押的后代。以色列进入迦南城之前，摩押试图通过先知巴兰诅咒以色列，并在巴力毗珥迫使以色列犯罪。根据士师记 3 章的记载，在士师时代，摩押折磨以色列长达十八年之久。在扫罗王时期也有过交战，到了大卫王时期方才制服了他们。先知阿摩司在这一章中记载的重点是，摩押所犯的超出人伦的非人道的罪行。这里提到的神的审判，是通过摩押被巴比伦所灭而实现的。

阿摩司书 2:2-3 记载神说：“我却要降火在摩押，烧灭加略的宫殿。摩押必在哄嚷呐喊吹角之中死亡。我必剪除摩押中的审判者，将其中的一切首领和他一同杀戮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”

加略是摩押的代表城市，据学者推测，加略可能是摩押的首都，与以赛亚书 15:1 中的“亚珥”是同一城市。另外，“哄嚷呐喊吹角”，是指敌军如潮水般涌来，使摩押瞬间成废墟。

第六个审判是针对摩押，因为他们将以东王的骸骨焚烧成灰。

神宣告：“摩押必在哄嚷呐喊吹角之中死亡。”也就是说，摩押人会突然灭亡，这个国家亡国了。这个骄傲的国家亡在尼布甲尼撒的手中，从此以后再也看不到摩押人了。但是在很多年前，从这个异教的国家出现了一位温柔、可爱、美丽的女子，名叫路得，她后来成为波阿斯的妻子。她的故事记载在旧约圣经路得记，那是一卷很受欢迎的书。从族谱来看，路得是耶稣基督的祖先，她来自你最想不到的地方、摩押。摩押人的确是异教、异邦的民族，他们的开始和结局都很悲惨。但是路得的故事却显明了神的恩典可以行在一个信徒的生命中。

神要审判犹大，因为他们厌弃神的训诲。现在阿摩司要我们看以色列国，他用相反的叙述方式，与后来其他的先知所用的方式不一样。他们总是先提到神对以色列的审判，然后再提到神要审判以色列周围列国。可是阿摩司先提起列国，再提到以色列，他提到神对以色列的审判会更大。神对以色列的审判会更大的理由很明显：因为特权必定带来责任。你得到的启示越多，对神所要付的责任就越多。我相信，你我比那些否认圣经的人、比那些从来没有听过福音的人，对神所付的责任会更多。我们要付的责任比他们多。我们喜欢论断那些不信的人，但是你有没有想过，你我的责任有多大？因为我们拥有特权，我们拥有神的话。我们会说有圣经，但是我们有没有顺服神的话、把福音传给他人呢？

接下来阿摩司的话锋从神对列国的审判转过来，开始提到百姓的罪。他从南国犹大说起，他自己也来自南国犹大。

阿摩司书 2:4 记载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犹大人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他们的刑罚；因为他们厌弃耶和华的训诲，不遵守他的律例。他们列祖所随从虚假的偶像使他们走迷了。”

经文提到耶和华如此说：“犹大人三番四次地犯罪，我必不免去他们的刑罚；”神可以列举犹大人犯罪的清单，但是这里只提到他们最要紧的罪。神说：“因为他们厌弃耶和华的训诲，不遵守他的律例。他们列祖所随从虚假的偶像，使他们走迷了。”先知以赛亚、耶利米、以西结花了好几页文字所要表达的话，这里用最简单的方式说清楚了；也就是说，神要审判南国犹大。神为什么要审判南国呢？因为他们没有遵守神的诫命。他们厌弃神的训诲，犹大拥有神的律法、在耶路撒冷有圣殿，却厌弃神的律法。因此神要根据神的律法审判他们。你注意到了吗？神没有根据审判以色列的基本原则审判列国。神审判列国，是根据一般人的罪行，因为他们没有神的律法，所以神没有按着神的律法审判列国。

犹大的罪与外邦人所犯的非人道的罪不同，犹大的罪是蔑视神，崇拜偶像的宗教罪。犹大的百姓领受了律法，因此应遵守律法，但他们却远离了律法，甚至走向了相反的路。另一方面，这节经文定义偶像为虚假的东西，这是出于否认偶像存在的“独一神”思想。犹大丧失了对神的纯洁，终于在主前 586 年被巴比伦所灭。

阿摩司书 2:5 记载神说：“我却要降火在犹大，烧灭耶路撒冷的宫殿。”

这时耶和华感到很不自在，因为祂要审判他所拣选的选民家里的人：随后两个受审判的就是以色列和犹大！这真令人吓了一跳，他们竟与其余六个外邦国家同列。对阿摩司时代的犹大人来说，这是何其羞辱的事！但神藉此指出，因着他们的罪，犹大和以色列已失去所有耶和华所赐的特别位分。犹大将被惩罚，因为他们已厌弃耶和华的训诲，他们不遵守他的律例，他们随从虚假的偶像。

阿摩司和其他的先知都不断地提到将要受到火的审判。当尼布甲尼撒来攻打圣城时，他把耶路撒冷彻底地烧毁、夷为平地了。除了石头以外，没有留下任何东西。

以色列犯了不道德的罪和亵渎神的罪，所以神要审判以色列。我们要记得，阿摩司是在北国的伯特利传讲这些信息的。他可以在王的礼拜堂里讲道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作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